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 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8年4月27日,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 司")接到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亚太集团") 的通知, 获悉亚太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, 现将 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解除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
亚太集团	是	5, 700, 000	2017年4月17日	2018 年 4 月 23 日	上海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绍兴 分行	3. 97%
亚太集团	是	600, 000	2018年2月13日	2018 年 4 月 25 日	上海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绍兴 分行	0. 42%
合计	_	6, 300, 000	_	_	-	4. 39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控股股东亚太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43,600,000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.77%,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6,300,000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17%。本次质押解除后,亚太集团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09,600,000股,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76.32%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.43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